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（陈俊发）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本人作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现就2020年本人任期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

作为独立董事，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，以谨慎独立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并投了同意票，不存在提出异议之情形。

2020年度，本人任职期间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	本报告期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	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9	7	2	0	0	否	5	5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作为独立董事，本人认真履行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赋予的职责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2020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发表时间	会议届次	事项	独立意见类型
1	2020年4月23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	1、关于2019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、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、关于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 4、关于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 5、关于2019年度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6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	同意
2	2020年4月29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	关于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	同意

3	2020年5月22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	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	同意
4	2020年8月18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	1、关于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 2、关于2020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	同意
5	2020年9月22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	1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 2、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津贴 3、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	同意

上述发表的独立意见均已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

任职期间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按照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，积极参加会议并履行职责，认真审议相关议案。

（一）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共召集和主持3次会议，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- 1、审阅定期财务会计报表，了解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；
- 2、听取管理层对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情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的汇报；
- 3、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以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；
- 4、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
- 5、对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审核，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；
- 6、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，并与其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履行监督职责。

（二）本人任职期间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出席了3次会议，审议了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的2019年度薪酬、回购注销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、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架构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津贴事项。

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本人任职期间积极发挥在会计、评估方面的专业知识，利用出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，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财务管理、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建设等重大事项，主动向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相

关人员问询、了解具体情况；及时跟进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议和内部制度执行情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本人的实践经验，为公司生产经营或项目运作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任职期间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、公平地披露信息，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督促公司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，保持与投资者畅通的沟通渠道，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。

2、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公告、指引、备忘录、通知等文件，加强对前述文件的理解，强化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，切实提高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。

3、关注媒体关于公司及LED行业、广告传媒行业的相关报道，以督促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。

六、培训与学习情况

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，本人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组织的各项培训，进一步丰富作为独立董事的知识架构，深入了解独立董事的职责与权利，加强上市公司法律制度研究，帮助公司更好地提升防范法律风险的能力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；
- 3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本人因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于2020年10月12日离任，在此，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的支持与配合，并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，更加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chenjf@vip.163.com

特此报告。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俊发

2021年4月21日